

# 许昌市审计局文件

许审〔2019〕35号

---

## 许昌市审计局政务舆情研判回应制度

市局各科（室）、市政府投资审计中心：

为贯彻落实相关文件精神，建立健全许昌市审计局政务舆情回应机制，加强重大舆情回应督办工作，确保在应对重大突发事件及社会热点事件时不失声、不缺位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### 一、政务舆情回应重点

- （一）对本部门重大政策措施存在误解误读的。
- （二）涉及公众切身利益且产生较大影响的。
- （三）涉及民生领域严重冲击道德底线的。
- （四）涉及突发事件处置和自然灾害应对的。

### 二、政务舆情监测

各股室、局属单位要安排专人和力量负责监测、收集涉及本

部门、本股室的政务舆情，通过巡查即时掌握了解舆情动态。

监测过程中，发现严重危害社会秩序和国家利益的造谣传谣行为，在及时回应的同时，应将有关情况和线索移交公安机关、网络监管部门依法依规进行查处。

### 三、政务舆情报送

各单位发现重大政务舆情时，要第一时间向分管领导报告，同时向局办公室报告，由局办公室负责与网信部门沟通，同时向县政办报告。

### 四、政务舆情回应及处置

负责回应处置的股室、局属单位要在第一时间收集汇总事件权威信息，在局办公室的指导下，按照分级响应预案对政务舆情做出回应及处置。

涉及特别重大、重大突发事件的政务舆情，原则上要在1小时内首次信息发布，24小时内举行新闻发布会。其他政务舆情应在48小时内予以回应，并根据工作进展情况，持续发布权威信息。

### 五、政务舆情督查与问责

局办公室对各股室、局属单位政务舆情回应效果开展检查，推广交流好的经验做法。政务舆情回应纳入年度考核，对以下情况予以问责：





---

许昌市审计局办公室

2019年8月14日印发

---